

憲示 第三百九十六號

署輔政使司史

曉諭事現奉

督憲札開將庫務司為完納冬季餉項之示諭開示於眾等因奉此合

亟出示曉諭為此特示

一千八百八十七年

十月

初一日示

庫務司李

為

諭完納餉項事照得本港所有估擬現年冬季國餉爾各業主須於西歷十月內上期輪納茲特勸爾業主等應於西歷十月三十一日內先完納各餉項如過期仍未輪納者即由臬憲衙門告追各宜凜遵毋違切切特示

一千八百八十七年

九月

三十日示

憲示 第三百九十七號

署輔政使司史

曉諭事照得現奉

督憲札開將保良局稟呈各節開示於下等因奉此合亟出示曉諭為此特示

一千八百八十七年

十月

初一日示

敬稟者紳等上年蒙同人公舉辦理丙戌年保良局總理現已屆期例應告退另推別人承辦業於六月念五日集眾公議推舉劉渭川等八人承辦丁亥年保良局事謹將新舉總理各人姓名呈

鑒伏祈

華民政務司憲轉詳

督憲大人爵前恩准施行

七月吉日

保良局陳樹宸等謹呈
何曉生
張冠卿

計開總理八位

劉渭川正主席

劉蔭泉

蔣士楷副主席

余堯敬

盧芝田管理銀兩

陳聖瑞

李秀軒

潘芳偕

敬肅者紳等上年蒙同人公舉辦理丙戌年保良局事現已屆期例應告退另舉別人承辦先於六月念五日集眾公議推舉劉渭川等總理保良局丁亥年事務除紳等將所有經手應辦事宜并數目銀兩等項一概交代清楚外理合奉達并將數目繕列清摺呈

鑒伏乞轉詳

督憲大人察核存照

華民政務司 鈞鑒

駱大人

丁亥年 七月

念八日

保良局董事陳樹宸等謹呈
張冠卿
黃清巖

計呈清摺一扣

謹將丙戌年七月初二日至丁亥年七月念八日止保良局收支銀兩數目開列送

閱